

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性別平等小組 108 年第 1 次會議紀錄

時 間：民國 108 年 3 月 28 日（星期四）下午 2 時 30 分

地 點：本會 7 樓會議室

出席人員：郝委員兼副召集人培芝 郭委員玲惠

黃委員馨慧 許委員秀春 廖委員慧全

黃委員秀琴 梁委員元本 陳委員兼執行秘書東欽

列席人員：洪副處長淑姿 石主任真瑛 許科長國楨

洪舜菁

請假人員：郭委員兼召集人芳煜 焦委員興鎧 邵委員玉琴

吳主任武源 蔡科長璇慧

主 席：郝委員兼副召集人培芝代理 記錄：陳政德

甲、報告事項

壹、確認本會性別平等小組 107 年第 2 次會議紀錄

決定：會議紀錄確認。

貳、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性別平等小組 107 年第 2 次會議決議（定）事項執行情形

決定：同意備查。

參、本會推動性別平等業務情形

決定：同意備查。

乙、討論事項

案由：擬具本會「107 年度推動性別平等工作成果報告」草案，提請審議。

委員發言意見摘要（依委員發言順序摘錄）：

一、郭委員玲惠

（一）「參、重要辦理成果」「一、強化性別平等政策或措施之規劃、執行與評估」「（六）關鍵績效

指標 6：女性簡任高階公務人員錄取率」「3. 檢討及策進作為」及「肆、其他重要執行檢討及策進作為」二之敘述應更為具體。

(二)「參、重要辦理成果」「二、性別主流化各項工具之運用」「(一)關鍵績效指標 1：性別平等教育訓練參訓率」「2. 辦理情形」(1) 影片選擇，除提供性平學習對象外，應著重性平重要意涵之學習，以落實性別平等。

二、黃委員馨慧

(一)贊同郭委員於「(六)關鍵績效指標 6：女性簡任高階公務人員錄取率」「3. 檢討及策進作為」之敘述應更為具體之建議；也建議貴會可思考將「促進女性報名人數」或「建立相關機制以提升女性簡任公務員之母體」，列入未來努力的方向。

(二)「伍、實施策略及措施」「一、強化性別平等政策或措施之規劃、執行與評估」「實施策略(一)加強宣導及保障考試錄取人員性別平等權益及(二)加強宣導及保障升官等訓練參訓人員性別平等權益」應在成果報告敘明執行情形。

三、梁委員元本：

就郭委員及黃委員所提「3. 檢討及策進作為」之敘述應更為具體部分，建議將「於相同資格條件下」文字修正為「於資績分數或職能指標相同時」。

四、廖委員慧全：

郭委員在考試院人權保障工作小組建議授課老師能於課程中提及「離婚配偶分配退休金請求權」

觀念。本會為落實強化公務人員正確性別意識，更進一步於未來辦理各項公務人員訓練時，將該等議題納入教材。

決議：請本會各相關單位參考委員意見修正 107 年度推動性別平等工作成果報告，並由本會性平小組依規定程序簽核後，函報考試院提報考試院性別平等委員會第 19 次會議。

丙、臨時動議：無

丁、散會：下午 3 時 30 分。

主 席 郝 培 芝#